连云港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

连编办〔2018〕26号

 ★

关于对机构编制违规违纪问题

进行专项督查的通知

各县区编办，市直各单位：

根据市委巡察反馈的结果显示部分单位存在混编混岗、超编进人、擅自设立机构等问题，为加强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工作，严肃机构编制纪律，全面查找我市各级各部门机构编制存在的问题，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机构编制违规违纪问题专项督查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督查范围

 全市各级党政群机关、事业单位。

二、督查内容

1.机构设置问题：越权审批机构；擅自设立机构或变相设立机构；擅自合并、调整、设立所属事业单位；擅自更名机构、擅自加挂牌子；擅自更改机构规格等。

2.编制管理问题：违规超编进人；因政策原因造成人员超编；混编混岗等。

3.职数配备问题：擅自增加领导职数；超职数配备领导干部；超规格配备领导干部。

三、方法步骤

（一）自查阶段。市直各部门单位、各县区要对照督查内容进行自查，如实填报《连云港市机构编制违规违纪问题督查统计表》（附件1），4月20日前报同级编办汇总。4月25日前，各县区将本地区《县区机构编制违规违纪问题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和《县区机构编制违规违纪问题整改明细表》（附件3）报市编办。

（二）抽查阶段。在自查基础上，按照“统一领导，分级管理”的原则，市编办负责对市直部门单位进行抽查，各县区编办负责对本地区机关事业单位进行抽查。5月25日前，各县区编办将抽查情况书面上报市编办。被抽查单位及具体抽查时间另行通知。

（三）整改阶段。抽查工作结束后，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梳理、归类，分析原因，对存在问题的部门单位发出《机构编制违规违纪问题整改通知单》，限期整改。建立健全问题整改与审批联动机制，将问题整改情况列入机构编制审批要件，各部门单位申请机构编制事项，应先就本部门单位机构编制问题整改情况作出说明，整改不到位的，原则上暂停受理有关新增机构编制申请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，切实加强领导，认真筹划部署，严密组织实施。主要领导要亲自抓，分管领导要具体抓，层层压实责任。

（二）积极协调配合。列入抽查范围的部门单位，要主动配合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工作，认真做好各项准备，接受同级机构编制部门的督查。

（三）严肃工作纪律。对不认真进行自查，不认真落实整改，不配合监督检查的部门单位，将在全市范围内进行通报批评。对出现问题，情节严重的，依据《机构编制违纪行为适用<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>若干问题的解释》和《行政机关机构编制违法违纪行为政纪处分暂行规定》等规定严肃查处并追究责任。

联系处室：市编办督查处，联系电话：85812511。

附件：1.连云港市机构编制违规违纪问题督查统计表

2.县区机构编制违规违纪问题汇总表

3.县区机构编制违规违纪问题整改明细表

 连云港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

 2018年3月23日

附件1

|  |
| --- |
| 连云港市机构编制违规违纪问题督查统计表 |
| 填报部门（单位）： |  |  |  | 填报日期：2018年 月 日 |
| 机构名称（全称）： | 　 |
| 机构性质： | 　 |
| 核定编制数： | 　 |
| 实有人数： | 　 |
| **问题类型** | **存在（是/否）** | **问题描述** | **具体整改措施** | **计划完成整改时间** | **备注** |
| **一、机构设置问题** |
| 1.超越权限审批机构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2.擅自设立机构或变相设立机构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3.擅自合并、调整、设立所属事业单位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4.擅自更名机构、擅自加挂牌子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5.擅自更改机构规格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6.其他违规设置机构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**二、编制管理问题** |
| 1.违规超编进人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2.因政策原因造成超编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3.混编混岗（从所属事业单位抽调人员到机关）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4.混编混岗（机关行政人员到事业单位任职）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5.混编混岗（事业人员到机关、参公单位任职）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6.其他违规编制管理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**三、职数配备问题** |
| 1.擅自增加领导职数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2.超职数配备领导干部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3.超规格配备领导干部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
填表人： 主要领导人签字：

附件2

 县（区）机构编制违规违纪问题汇总表

编办（盖章） 统计单位：个数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问题 数量 | 问题类型分布情况 | 层级分布情况 |
| 机构设置问题数量 | 人员编制问题数量 | 职数配备问题数量 |
| 超越权限审批机构 | 擅自设立机构或变相设立机构 | 擅自合并、调整、设立所属事业单位 | 擅自更名机构、擅自加挂牌子 | 擅自更改机构规格 | 其他违规设置机构 | 违规超编进人 | 因政策原因造成超编 | 混编 混岗（从所属事业单位抽调人员到机关） | 混编混岗（机关行政人员到事业单位任职） | 混编混岗（事业人员到机关、参公单位任职） | 其他违规编制管理 | 擅自增加领导职数 | 超职数配备领导干部 | 超规格配备领导干部 | 县区 本级 | 街道 | 乡镇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填表人： 联系电话：

附件3

 县（区）机构编制违规违纪问题整改明细表

编办（盖章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问题类型 | 问题描述 | 问题原因 | 具体整改措施 | 计划完成整改时间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填报人： 联系电话：

指标解释

1、问题类型：主要指“超越权限审批机构”、“擅自设立机构或变相设立机构”、“擅自合并、调整、设立所属事业单位”、“擅自更名机构、擅自加挂牌子”、“擅自更改机构规格”、“其他违规设置机构”、“违规超编进人”、“因政策原因造成超编”、“混编混岗（从所属事业单位抽调人员到机关）”、“混编混岗（机关行政人员到事业单位任职）”、“混编混岗（事业人员到机关、参公单位任职）”、“其他违规编制管理”、“擅自增加领导职数”、“超职数配备领导干部”、“超规格配备领导干部”。

2、问题描述：指对问题基本事实和要素的概述，如违规超编进人问题，至少应指出某个时点上，某单位核定编制×名，实有在编人员×名，超出编制限额×名；如越权审批机构，应指出成立机构时间，核定编制×名，现实有在编人员×人等情况。

3、备注：用于填写必要的补充说明。

连云港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3月23日印发